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3 日起停牌。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上述事项涉及公司控股权的变更及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本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3 月 10 日起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，并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15）。2016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29），并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。2016 年 5 月 3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申请继续停牌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

2016 年 5 月 31 日，公司与南方集团、龙光基业签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》，公司董事会并于同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前述继续停牌事项尚需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审计、评估等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审计、评估、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集团）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